

试论《红色任务》的谋篇布局

□行者

前几年,刁仁庆着力摹写现实生活,接连出版了《三十岁的诱惑》《四十岁的女人》《五十岁的城堡》《六十岁的秘密》等长篇小说,写出了改革开放时代那些官场、商场中人们的欲望、追求、矛盾、冲突,极有现实意义。

原以为仁庆会沿着这个方向继续耕耘,不想他开辟了一个新的战线:回望历史,将他的笔触伸向中共党史上的一个重大事件,写出来一部红色小说《红色任务》,煌煌60余万字,自是了得。

长篇小说的题材之“大”或“小”其实是关键性的,杯水风波写得再深入再新鲜总归是小打小闹,那些大开大阖的历史性事件才有巨大的腾挪空间,才可容纳那些非同一般的人物、惊心动魄的故事、深厚的社会信息和审美能量。就是短篇作品,比如契诃夫、巴别尔的短篇小说,之所以有世界性声誉,长盛不衰,也在于它们对重大社会问题的深度关注。

这本描写重大党史事件的《红色任务》正面表达中共历史上的一场特殊行动,以彰显革命前辈的精神风范,并不以悬念和情节陡转取胜,仍属严肃的现实主义作品。

所谓的红色任务,其背景是大革命失败后,中国共产党急需召开第六次代表大会评估当前革命形势,寻找今后的方向和任务。因当时国内一片白色恐怖,为给党代表们创造一个安静的开会环境,中央决定六大在莫斯科召开,苏联领导人斯大林同意了中共中央的申请,大会筹备工作随之启动。而设立满洲里秘密交通站,护送国内的党代表安全过境去苏联参加会议,就成为当地党组织的一项政治任务。

当时的满洲里社会环境相当复杂,蒋、汪、张以及日本还有苏联势力复杂交织,要完成这项使命殊非易事,不单考验秘密交通站的干部素质,也考验着当地党组织的政治智慧。

本书主角、原上海中央特科红队成员胡春江被任命为中共满洲里秘密交通站站长。此人有坚定的信

念,有阿庆嫂般的伪装和周旋能力,有处理危机的心理素质,堪当大任。小说开端,作者就为时任上海特科红队队员的胡春江安排了一个“引子”,展示他蹲点暗杀叛徒的坚定意志和敏捷身手。去满洲里之后,他打入敌人内部,与国民党警察、东北军、日本特务和党内叛徒斗智斗勇,在几方势力中游刃有余,并巧妙利用敌人的内部矛盾,达成自己的目的,圆满地完成了这项“红色任务”。

但胡春江不是孤胆英雄,党组织以这个交通站为中心又布局了几方面的力量,等于为红色任务和交通站上了几重保险,以保万无一失。按照胡春江母亲和上司杜云英他们的说法,“从今天起,有一个六人保卫小组配合你们的行动,这个小组的人认识你们,但你们不能认识他们。他们主要是在暗地里保卫你们的安全,也为过往的党代表提供安全保障。”同时,又安排日本籍共产党员安显一郎等人来满洲里配合工作,还有苏联方面交通站的配合,这就把党组织认真、严密的工作作风和斗争智慧很好地表现了出来。这样,哪怕面临再危险的境地,胡春江他们也都可以不慌不忙,按计划完成他们的工作,140余名六大代表被安全地护送出境。

其实,胡春江当时不知道,以他大哥、日本领事馆翻译胡春海为站长,日本领事馆张代办为副站长的另一个秘密交通站才是护送六大代表出境的主力。这种套中嵌套、俄罗斯套娃式的安排体现了“红色任务”领导者的政治智慧。

这其中,“红色任务”的领导者、组织者、实施者、六大代表金牙大妈被叛徒出卖是本书的高潮。她的被捕无疑对完成“红色任务”雪上加霜。经党组织精心策划和胡春江的科学安排,他们不动一刀一枪,用智慧营救出了金牙大妈,并安全地护送出境。

正是这个大的框架,让作者很方便地布局满洲里的斗争情势,不管是蒋、汪、张势力还是日本势力,还有党内叛徒,一个个人物粉墨登场,完成自己既定的角色,衬托着胡春江等中共人物的勇毅和智慧。其故事自然跌宕起伏,环环相扣,引人入胜。⑦3

早清明

□张良军

清明既是节气,又是节日。

说节气,清明时分,已是季春,“物至此时皆以洁齐而清明矣。”清明三候,恍如人生三季:一候桐花,淡紫乳白,素洁高雅,“拆桐花烂漫,乍疏雨,洗清明”;二候麦花,短暂低调,朴实无华,“梅子金黄杏子肥,麦花雪白菜花稀”;三候柳花,轻柔缥缈,缠绵悱恻,“自在飞花轻似梦,无边丝雨细如愁”。

说节日,清明自古就是国家的法定假日,是中华民族最隆重盛大的祭祖大节,上至达官贵人,下至平民百姓,一到清明,皆扶老携幼,到郊野踏青祭祖。

我母亲去世得早,来年清明,我写了一篇文章,叫《清明一世雨》,回忆母亲的一生。那雨淋淋漓漓,绵绵长长,尽是我的泪我的回忆,里面的草长莺飞,里面的风霜雪雨,迷惘哀

怨,零落了青年的我。母亲去世30年后的清明,我去为她搬家,眼见枯骨厚尘,静悄悄躺卧,禁不住嗓音沙哑。捡拾时小心翼翼,生怕弄疼了她,弄醒了她,却不防眼泪终究扑簌簌地滚落。清明,端的是“雨纷纷”“欲断魂”。

父亲过世后,我也写了一篇文章,叫《一把二胡拉一生》,却已是9年以后。满篇冷静了许多,感情真挚,却少了眼泪,静描中透着心痛,心痛却喊不出来,只能怔怔,全没了少年时的撕心裂肺。或许,这是另一种怀念?从哭喊到怔怔,越过了30年,期间的风风雨雨,绝不是一个“清明”能说完了的。

每次去上坟,都喃喃告说自己的成败悲喜。从孤单一人,到和妻女一家人。每次都郑重其事,颇为用心,充满了敬重,充满了怀念。而我们每次叩头,都有一种满满的仪式感。

其实大家都知道,死后祭奠得再完美,再虔诚,也不如生前给父

母一粥一饭,一丝一缕,一颦一笑,一搀一扶,使父母乐享晚年。这点儿上,妻子做得好。父母在时,每年夏秋、春节,妻子都要提前给父母、岳父母买新衣服,把他们收拾得体体面面。每个节日,都要把父母聚在一起,做一顿好吃的,陪父母玩,逗父母笑。

想想,自家其实早已成了“孤儿”。父母在,人生尚知来处,父母去,人生只剩归途。如今,唯有亲身躬行,孝亲敬老,做给子女看看,领着子女干干。以期盼,“房檐滴水点点照”,等我们老了,儿女都能愉快地赡养,等我们没了,“早清明”“晚十来一”,儿女们都能来看看我们,虔诚地叩个头。我更希望,“桐花万里丹山路,雏凤清于老凤声”,我的子孙们能从祖辈这里,得到根的滋养,魂的塑造,把对祖先的纪念上升到家国情怀的厚植,不管到哪里,都能不辱祖宗,不愧国家,堂堂正正做个有根有魂的人!⑦3



野小蒜的春天

□马春歌

阳春三月,院子里的花盆里突然冒出一簇野小蒜,青青的芽蕾,尽情舒展着茸茸的生命绿意。

我迷惑,乡间的野小蒜怎么落户我家小小花盆里?是鸟儿飞越千山万水从故乡广袤的原野上衔来种子?还是那天我到郊外给虎头菊花盆换土不经意带的回根须?这是一簇纯真的、带着野性、滴着露珠的植物,那久违的故乡气息,登时濡湿了我干枯的心。

一旦春风吹皱池水,野小蒜将冲破土层。故乡的田埂上,山坡边,菜地里,石缝间,一簇簇,一蓬蓬露出晶莹芽蕾的野

小蒜,当然还有野山葱、荠荠菜、山韭菜、面条菜、二月兰、刺蕨芽、白蒿……

野小蒜是那么平凡,儿时的我偏居乡间,它曾充盈着我饥饿的味蕾。看到野小蒜,仿佛就吃到了金黄香脆的鸡蛋小蒜饼子,一时间野小蒜成了我心中的期待。“瓜菜半年粮”,大自然丰富的馈赠,给我物质贫乏的童年带来了一抹抹亮色,在记忆的深处历久弥香,回味无穷。

野小蒜又是诗化的,合着时令的节奏,摇曳着婀娜的身姿在悠

悠光景里尽抒其意,单调而苍凉的荒山野岭变得生机盎然。碰上一簇还未被人采过的,就很满足,离别故乡后再难重温。每当春风吹绿大地,我总会想起家乡田埂上那一棵棵散发着泥土气息的野小蒜。而今在我家院子里邂逅,不请自来,又怎不令我挂怀呢?⑦3

